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25-057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总裁辞职并提名董事候选人、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副董事长、总裁钱维章先生辞职情况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8日收到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裁钱维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钱维章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及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总裁及在公司担任的其他一切行政职务，并向董事会确认其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宜。

钱维章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的原定任期为2024年1月16日至2026年7月25日；作为公司总裁的原定任期为2023年12月28日至2026年7月25日。截至本公告日，钱维章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钱维章先生的辞任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产生不利影响，钱维章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将按照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钱维章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履职，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钱维章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二、董事周莉莎女士辞职情况

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8日收到董事周莉莎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周莉莎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并向董事会确认其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宜。

周莉莎女士作为公司董事的原定任期为2024年3月22日至2026年7月25

日。截至本公告日，周莉莎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周莉莎女士的辞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将导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相关规定，周莉莎女士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补选产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新任委员后生效，在补选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就任前，周莉莎女士仍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责，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周莉莎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严谨审慎，在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公司规范运作方面做出了卓有成效的工作，公司及董事会对周莉莎女士表示衷心感谢！

三、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名郑卫东先生、何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樊瑜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缺席提名委员会会议，提名委员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将该事项直接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董事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郑卫东先生、何红女士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郑卫东先生、何红女士均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郑卫东先生与何红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四、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2日收到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樊瑜波先生的

辞职报告，樊瑜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刘功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樊瑜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缺席提名委员会会议，提名委员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将该事项直接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董事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功润先生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刘功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刘功润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具备胜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的能力，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刘功润先生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五、聘任公司总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根据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姜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樊瑜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缺席提名委员会会议，提名委员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将该事项直接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董事会对拟任总裁姜锋先生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姜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郑卫东，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92年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郑卫东先生1992年参加工作，2004年至2008年，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3年，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银行保险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13年至2016年，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至2021年，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团体业务部总经理；2021年4月至2025年4月，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研发分中心（深圳）副总经理。2023年7月由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派，经公司董事会聘任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郑卫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除此之外，与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何红，女，1972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93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学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湖南大学获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何红女士1993年参加工作，从事财务管理30余年，先后在长沙市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总部处经理、高级经理、部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23年7月由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派，经公司董事会聘任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党委委员，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

何红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除此之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功润，男，1980 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2006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2012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2017 年在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完成博士后科研工作，2021 年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 FMBA 金融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24 年开始攻读中欧（瑞士）工商管理博士学位。刘功润先生 2006 年 7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解放日报报业集团记者、编辑；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解放日报社《支部生活》主编助理；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新华社上海分社智库中心副主任；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中国金融信息中心总经理助理、智库中心总监；2017 年 4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中欧陆家嘴国际金融研究院院长助理、研究员；2020 年 11 月至今任中欧陆家嘴国际金融研究院副院长、研究员。刘功润先生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期间，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中欧陆家嘴国际金融研究院副院长、研究员，中欧陆家嘴金融 50 人论坛秘书长，上海市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管理科学学会理事，上海市徐汇区政协委员等。

刘功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刘功润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公司总裁简历

姜锋，男，1972 年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电子与信息工程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IEEE 高级会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首席科学家。上海市侨联副主席，上海市政协委员，徐汇区政协常委，徐汇区政协爱国联谊委员会副主任，九三学社上海科技系统委员会副主

委，九三学社上海市委科技专门委员会副主任，徐汇区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姜锋先生 1995 年参加工作，1999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系统集成事业部副总工程师、社会保障事业部技术总监、系统集成事业部总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董事。现任本公司总裁。

姜锋先生主持和承担了多个国家和省部级的重大科技攻关项目，主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特大城市服务集成与治理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和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重点项目——“劳动保障公共服务业务和信息技术体系关键技术研究及重大应用”等项目的研究，两次获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一次获上海市技术发明一等奖、一次获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2007 年被评为徐汇区科技领军人才，2010 年当选上海市优秀学科带头人，2010 年获上海市劳动模范称号，2015 年当选上海市领军人才，2016 年获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19 年获得“上海工匠”称号。近年来在国内外学术期刊及会议上发表或录用学术论文十余篇，拥有发明专利 3 项。

姜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